

106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專利師考試日程表

日期		8 月 19 日（星期六）						8 月 20 日（星期日）						8 月 21 日（星期一）	
節次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第 7 節	
類 科 及 編 號	考試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2:50	預備	15:30	預備	08:50	預備	12:50	預備	15:30	預備	08:50
		考試	09:00 11:00	考試	13:00 15:00	考試	15:40 16:40	考試	09:00 11:00	考試	13:00 15:00	考試	15:40 17:40	考試	09:00 12:00
701	專利師 (選試專業英文及工程力學)	◎專利法規		◎專利行政與救濟法規		※普通物理與普通化學		◎專利審查基準與實務		◎專業英文		工程力學		專利代理實務	
702	專利師 (選試專業英文及生物技術)											生物技術			
703	專利師 (選試專業英文及電子學)											電 子 學			
704	專利師 (選試專業英文及物理化學)											物理化學			
705	專利師 (選試專業英文及工業設計)											工 業 設 計			
706	專利師 (選試專業英文及計算機結構)											計算機結構			
707	專利師 (選試專業日文及工程力學)	◎專業日文										工程力學			
708	專利師 (選試專業日文及生物技術)											生物技術			
709	專利師 (選試專業日文及電子學)											電 子 學			

710	專利師 (選試專業日文及物理化學)						物理化學	
711	專利師 (選試專業日文及工業設計)						工業設計	
712	專利師 (選試專業日文及計算機結構)						計算機結構	

一、8月19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

二、科目前端有「※」者採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科目採申論式試題。測驗式試卡應以品質優良之黑色2B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應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

三、除「專利代理實務」考試時間為3小時，「普通物理與普通化學」考試時間為1小時外，其餘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

四、應考人應於每節考試預備鈴聲響時依座號就座，並準時應試。規定考試時間開始後，每天第1節15分鐘內，其餘各節3分鐘內，得准入場應試，逾時不得應試。每節考試開始後，45分鐘內，不准離場。但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且經考選部核准之身心障礙應考人，每節考試開始15分鐘內，得准入場應試，逾時不得應試。

五、應考人係屬視覺障礙、上肢肢體障礙、身體協調性功能不佳、雙上肢肢體障礙肌肉萎縮或因其他功能性障礙致閱讀試題或書寫試卷(卡)有困難，且報名時業已繳驗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之影本，非視覺障礙應考人並應另繳驗報名日期前1年內經衛生福利部認定之地區醫院以上醫院相關醫療科別核發之診斷證明書，經審查通過者，其每節考試之作答時間，得延長20分鐘。